

# 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 - ~歡迎光臨~

---

## 轉知:教育部委請國立暨南大學辦理「106年科技領域資訊科技科師資增能學分班」 最新公告

發表者: 張明鈞

發佈於 : 2017-04-19 18:07:38

- 一、依據教育部106年4月13日臺教師(三)字第1060030543C號函辦理。
- 二、為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規定，教育部以行政委託方式請國立暨南大學辦理「資訊科技科教師增能推動計畫」，預定於106年7月3日開設「106年度科技領域資訊科技科師資增能學分班」。前開學分班相關資訊如下：
  - (一)招生對象：
    - 1、第一優先：中等學校編制內按月支領待遇及依法取得中等學校資訊科技相關合格教師證書且任教中等學校資訊科技相關科目之在職專任教師。
    - 2、取得中等學校資訊科技合格教師證書，且聘期為三個月以上、教授中等學校資訊科技相關科目之在職代理、代課或兼任教師，並取得學校提供之在職證明及薦送表件者。
  - (二)課程內容：
    - 1、資訊科技課綱概論(必修1學分)。
    - 2、資訊科學新興主題(必修1學分)。
    - 3、資訊科學教學法(必修1學分)。
    - 4、演算法(選修2學分)。
    - 5、程式設計與資料結構(選修2學分)。
  - (三)上課時間：暑假期間於週一至週五上課。
- 三、詳情如附件。